

证券代码：872321

证券简称：子宏生态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螺丝塘路1号德普五和企业园5D栋四层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刘远宏
6. 会议列席人员：张文华、袁力、吴梦姣、廖盛华、张才德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毛先海、董事 HUANG MIN 因疫情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2021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向公司董事会作了《2021年度总

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情况及重大决策情况，编制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实施审计的基础上，出具的众环审字(2022)1110047 号《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编制了《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0）及《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 2,634,711.31 元，鉴于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公司拟定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留存利润全部用于公司的经营发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实施审计的基础上，针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22)1110048 号文件），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情况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情况编制《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提出了 2022 年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净利润等主要预算数据和经营目标，并提交给董事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 2022 年度的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预测，对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

号：2022-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刘远宏、向贵洪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免去颜勇志先生总工程师职务》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未来战略发展需要，为改善主营业务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决定免去颜勇志先生总工程师的职务。具体工作另做安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聘请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向贵洪先生提名，聘请颜勇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聘请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向贵洪先生提名，聘请刘光石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就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